关于《灵璧县B-01单元B-01-01地块详细规划》征求意见公示

我局拟按程序对《灵璧县B-01单元B-01-01地块详细规划》进行征求意见公示。为广泛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和建议,现将规划方案进行公示,公示主要内 容如下:

- 一、地块位置及范围
 - 地块位于灵璧县灵城镇迎宾大道东侧,迎宾大道与灵房路交口东南角。
- 二、规划编制原因
 - 为了加快县城发展,推进基础设施建设;充分发挥土地价值;体现集约利用土地要求,为下一步土地使用和建筑管理提供依据。
- 三、规划主要内容
 - 规划B-01-01地块用地面积6340.80平方米,用地性质为供电用地,容积率≤0.8,建筑密度≤30%,绿地率≥20%。
- 四、公示时间: 2025年10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。
- 五、公示意见反馈方式
 -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,并将意见以书面形式于2025年11月27日前送(寄)至我局办公室。
- 地址:安徽省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- 邮编: 234200
- 电话: 0557-6081119

地块区位

灵璧县B-01单元B-01-01地块详细规划 地块图则 东至:图示位置 南至:图示位置 西至:迎宾大道道路红线 北至:图示位置 X=3715875. 486 <mark>t</mark>筑退让城市道路红线和地块用地红线须遵循《灵璧县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(2024修订)》相关规定退让 X=3715799. 599 市政管网应满足各专业相关规范,同步规划、同步设计、同步施工等; Y=550409. 216 地块位于灵璧县城区西部,建筑风格以清新简洁为主,应注重沿迎宾大道沿街界面以及绿化景观塑造,打造优美天际约 照间距、消防间距、建筑间距、通风、视角、卫生间距等指标按照《灵璧县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(2024修订)》及 1、建筑高度: 地块内建筑高度应综合考虑用地性质 2、注重与周边未开发用地的安全防护隔离; 3、绿色建筑设计应按照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等有关标准要求执行; 4、控制性详细规划确定的用地性质、用地面积、容积率、建筑密度和绿地率等规定为强制性内容;配套设施控 制、出入口方位、城市设计引导与意向属于引导性内容; 控制 5、地下空间不得超过用地范围线且注意避让市政线路; 禁止设机动车出口路段 建筑退让线 主要车行出入口方位 6、配建停车位数量按照《灵璧县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(2024修订)》执行; 道路红线 7、供电用地设计建设时执行《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》(GB50229-2019)相关规定及要求; 道路侧石线 8、本图则未明确要求的其他内容按照《灵璧县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(2024修订)》有关要求执行; ------ 规划范围 **≁**10.0→尺寸标注

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0月28日

规划道 迎宾大道 主干路 40M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规划范围面积6340.80平方米(9.51亩)

建筑退让

配套设施控制

城市设计指引

北侧后退(M)

南侧后退(M)